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2-004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八届七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应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审议表决的董事9名。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全体参会董事审议：

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冠杰、万程、燕云飞、原军、张晓明、程坷飞回避表决。

全体独立董事经事前认可，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此议案须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度公司申请相关银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484.94亿元。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法定代表人签字有效并由经营班子具体办理，办理完成后报董事会备案。

此议案需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三、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工作变动，公司董事张晓明女士申请辞去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现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推荐王庆康先生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次变更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经审阅董事候选人履历等材料，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议案须报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四、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授权两位董事签署配股章程和代表公司办理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下上市公司配股有关监管安排、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的相关规定，A股上市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以下称"配股"）时，亦需通过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向香港投资者配股。公司作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需要按照相关程序在香港证监会就公司配股事项批准登记后，向香港公司注册处进行登记。公司董事会授权原军董事、程坷飞董事两位董事代表公司签署配股章程以提交香港证监会和香港公司注册处认可、注册及存档，并代表公司办理与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该两名董事可以在上述授权的范围内授权相关人员代表公司办理公司向香港证监会申请配股批准登记事项、章程提交香港证监会和香港公司注册处认可、注册及存档事项及与配股章程香港认可/注册有关的其他一切具体事宜。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拟定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北方国际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备查文件

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独立董事意见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庆康，1978年生，中共党员，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管理学学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稽察部职员、副主任，北方拉利贝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金融部主任、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经核实，王庆康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本次经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推荐为北方国际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2-005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三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3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参会监事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时延军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监事会召集人职务。现经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推荐，提名李正安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此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时间另行通知。

备查文件：八届三次监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正安，1975年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洛阳工学院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稽察部职员、主任助理、副主任，环球铂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现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主任、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监事、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方爆破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经核实，李正安先生未持有北方国际的股票，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本次经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推荐为北方国际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码：2022-006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工业集团"）的部分控股子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之间，存在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经营性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公司2022年度与兵器工业集团的部分控股子公司、北方公司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5.02亿元，其中日常关联交易采购商品、接受劳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49亿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3.53亿元。

2022年3月7日，公司召开了八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冠杰、万程、燕云飞、原军、张晓明、程坷飞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上述交易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股东北方公司、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2022年初至今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车辆及散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70,000.00	1,300.00	48,372.92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无缝钢管、自卸车、车辆备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0,250.00		184.88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矿区生产运营原材料、成品、半成品等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52,000.00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铁路货车及备品备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3,950.00	2.50	1,417.64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PE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900.00		543.98
	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	采购矿山设备零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500.00		360.81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类产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250.00		545.22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铅锭、锡锭、铜棒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771.00		9,634.31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北斗短报文车辆定位管理系统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60.00		
	小计			191,781.00	1,302.50	61,059.7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采矿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8,600.00		1,158.99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物业服务、房租等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397.47		1,393.69
	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875.26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研发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60.00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研发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00.00		
	小计			23,132.73		2,552.6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矿车、矿山设备零件、矿区生产运营原材料、成品、半成品、焦煤等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97,900.00	1,585.00	28,232.28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0,000.00		167.27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散件等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4,000.00	1,200.00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及备件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2,000.00		2,418.19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平行进口车、北奔重卡底盘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5,500.00		1,835.65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70.00		60.82
	小计			249,470.00	2,785.00	32,714.2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80,000.00		191,570.25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20,000.00		32,479.72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50,430.00		28,070.05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30,000.00		7,232.07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355.00		1,937.59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960.00		1,806.24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950.00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房屋租赁等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755.00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300.00		1,239.43
	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0.00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50.00		65.12
	小计			485,810.00		264,400.47
总计				950,193.73	4,087.50	360,727.13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车辆及散件	48,372.92	70,000.00	-30.90%	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整车及备件	184.88	59,187.50	-99.69%	同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铁路货车及备品备件	1,417.64	15,518.60	-90.86%	同上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铅锭、锡锭、铜棒	9,634.31	13,920.00	-30.79%	同上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6,000.00	-100.00%	同上
	盘锦北方沥青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润滑油等	--	4,000.00	-100.00%	同上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类产品	545.22	3,500.00	-84.42%	同上
	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采购矿车	3,435.37	3,434.51	0.03%	同上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PE管	543.98	2,000.00	-72.80%	同上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北斗短报文车辆定位管理系统	--	449.40	-100.00%	同上
	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	采购泵类产品	360.81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大连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电煤	244.79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小计		64,739.93	178,010.01	-63.6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穿爆服务	--	36,386.00	-100.00%	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EPC工程服务	1,158.99	3,180.00	-63.55%	同上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物业服务、房租等	1,393.69	2,395.20	-41.81%	同上
	小计		2,552.68	41,961.20	-93.9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矿车、矿山设备零件、其他货物	28,232.28	75,409.11	-62.56%	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及备件	2,418.19	6,589.00	-63.30%	同上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平行进口车、北奔重卡底盘	1,835.65	5,600.00	-67.22%	同上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167.27	140.00	19.48%	同上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电费收入	60.82	90.00	-32.42%	同上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润滑油	--	15.00	-100.00%	同上
	山西惠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29.36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小计		32,743.57	87,843.11	-62.7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	191,570.25	201,000.00	-4.69%	详见公司201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代理合同重大合同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28,070.05	68,436.00	-58.98%	详见公司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7,232.07	50,950.00	-85.81%	同上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EPC工程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	32,479.72	36,509.00	-11.04%	同上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1,937.59	1,865.00	3.89%	同上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806.24	1,082.00	66.93%	同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	945.00	-100.00%	同上
	北京北方光电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	271.00	-100.00%	同上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65.12	105.00	-37.98%	同上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4.25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15.26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包头北方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0.06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淮海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0.81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晋西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1.09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1,239.43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山西柴油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2.92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山西中兵铸造有限公司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0.08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0.04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中国北方发动机研究所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0.33	--	--	金额尚未达到披露标准
	小计		264,425.30	361,163.00	-26.79%	
总计			364,461.48	668,977.32	-45.52%	

注：2021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为初步统计结果，尚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何清，注册资本162,827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军用、民用汽车车辆、工程机械车辆及非公路矿用车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出口汽车底盘、整车、工程机械车、非公路矿用车和零部件；进口科研生产试制所需材料和零部件、机电设备及备件；增值电信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国兵器工业直属大型高端支柱型重型商用汽车制造企业。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引进德国戴姆勒·奔驰重型载货汽车全套专有制造技术和装备，依托兵器工业集团雄厚军工基础建设，作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我军武器装备轮式化发展的重要承载平台，构建起NG80、NG08、NG09、NG10四大产品平台，通过先进的整车总装、驾驶室、车架、车桥生产线打造北奔重卡精品，具备履约能力。

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注册资本176,875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普通机械、矿山机械、工程机械、盾构设备、冶金设备、加工制造、钢铁冶炼、机电产品、机械及成套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技术、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进出口；公路运输设备、工矿车辆及公路专用汽车（不含小轿车）、钢材轧制、变压电器、钢材、建材、铸锻造加工、工量、磨具、有色金属的加工销售；动力工程、供排水、电讯工程、燃气、热力、采暖供热的安装、维修、技术服务；公路防撞护栏、护网（隔离栅）制造及安装；化学清洗、工业用氧、工业用氮、氩气、二氧化碳、混合气的生产和销售（以上六项凭资质证经营）；石油管道安装；场地租赁；电影放映；超高压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动能生产供应、压力管道、电力设施安装调试、动力站房设备安装修理、能源技术应用及推广；自制商品运输、装卸、汽车修理服务、客运出租（以上项仅限分支经营）。旅店（含餐饮）、房屋租赁、车辆租赁、日用百货的销售、产品试验及技术服务、铁路运输服务、铁路货运代办、机械设备制造、维修、安装、备品备件制造及维修、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在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内经营）；电视监控、防盗报警、工业控制及综合布线的设计、安装、维修、信息设备及耗材销售、网络工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宽带网络服务；铁路产品配件和铸锻件的生产及销售；汽车货运；销售与代理销售各种规格、型号挂车、半挂车和汽车、工程机械及备品、备件的销售；汽车配件、钢材、建材、化工产品（专营及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铁精粉、煤炭、铁合金及铁合金制品的销售；机械加工；装卸；货运代理；仓储（不含危险品）；废旧金属回收；受托从事质押动产保管服务；停车管理、停车服务。火炮武器系统、新概念火炮武器系统、装甲装备、通用保障车、水中兵器发射系统、武器装备专用材料及制品的科研、生产、试验、修理、技术服务；兵器装备（含无人机）专用试验等。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一五"期间156个重点建设项目之一，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重要的火炮研发生产基地、国家高强韧炮钢研发生产基地、中国矿用汽车研发生产基地，具备履约能力。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全文，注册资本260,501.8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包括氮气制品、氩气制品、二氧化碳制品生产、销售（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坦克装甲车辆及轮式装甲车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械制造，汽车和专用汽车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铁路车辆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工程机械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发动机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冶炼冲锻工具制造，计算机软件、集装箱配件、金属制品、非金属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氧气制品设计、销售；机械制造；汽车、铁路车辆及工程机械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抽油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铁路车辆、工程机械、抽油杆、抽油管、接箍管、发动机等产品零部件，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检测和校准技术服务；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家重要的集履带式、轮式、轨道式重型车辆于一体的产业化基地，也是国家保军骨干企业，内蒙古自治区最大的装备制造业企业，具备履约能力。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杜琢玉，注册资本5,835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一路3号，经营范围包括牙轮钻机、机床、矿山机械、机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和相关工程承接和矿山工程总承包；牙轮钻机备品、备件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矿山机械、机电产品的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是兵器工业集团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武汉重型机床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内生产重型、超重型机床规格大、品种全的大型骨干企业。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以研发、制造、销售、矿业开采和工程建设新型穿孔设备为主，具备履约能力。

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罗开全，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主要从事开发、制造并销售工程塑料、橡胶制品和液压、煤气、气动、热力管道及相配套的管件、阀门、仪表、调压器、气动施工机具，并提供产品的维修服务；提供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一家中外合资知名企业，非金属管道及管材研发、生产、销售为其主营业务。该企业的生产设备、技术水平、产品质量均处行业领先地位；系中国驰名商标、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级实验室、获全国给水管材专业科技奖、聚乙烯管材科技进步奖等，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6月30日，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总资产82,788.16万元，净资产54,695.98万元，营业收入22,218.78万元，净利润2,918.0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乃华，注册资本7,000万人民币，住所为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日产工业园新光路2号，经营范围包括工业用泵、阀、非标、备品、备件的生产、销售和维修、技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集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于一体，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40多年的特种工业泵研发和制造经验及核心材料铸造优势，公司可生产以渣浆泵为核心的特种工业泵系列产品环保装备，产品广泛应用于火电、钢铁、石化行业的烟气脱硫及化工、矿山、医药、污水处理等环保治理领域，在烟气脱硫、磷复肥用泵细分市场长期保持市场占有率领先地位，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6月30日，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总资产93,854.87万元，净资产65,103.71万元，营业收入21,094.78万元，净利润49.3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金奎，注册资本 40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12号，经营范围包括零售矿产品；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致力于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建设及运营、矿产品贸易及相关产业投资等，拥有多个大型海外矿山，并初步建成铜钴、铂钯、黄金等矿产资源开发基地，与国际大型金属供应商、国内大型冶炼厂及金属加工企业建立并保持稳固合作关系，是中国铜产品重要供应商、钴产品主要供应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356,809万元，净资产407,840万元，营业收入1,954,108万元，净利润18,57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军，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甲12号，主要为北方公司军贸主营市场提供量身订做的军需警用装备一揽子供应服务和系统解决方案，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轻工产品、纺织品、化工产品、电子产品、警用防暴产品、体育器材、机械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等业务。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一直致力于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具有较强的综合集成及快速反应能力，也是北方公司从事非传统安全业务的主要平台，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63,636万元，净资产62,751万元，营业收入85,031万元，净利润8,27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方晓，注册资本38,462万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3号楼14层1401-1404，经营范围包括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委托加工；销售金属矿石、非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肥、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汽车、汽车配件、民用爆破器材、医疗器械（I类、II类）、农副产品、食用农产品、畜牧渔业饲料、非食用植物油、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专业承包；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销售甲苯-2,4-二异氰酸酯；氯；硝酸胍；硝酸铵[含可燃物≤0.2%]；亚硝酸钠，2,4-二硝基甲苯；硝酸钠；硝化纤维素[含水≥25%]；高氯酸钠；高氯酸铵；高氯酸钾；无水肼；铝粉；硝基胍；二苯胺；镁；镁合金；镁铝粉；硝基三唑酮；硫脲；正磷酸；苯；2,3,4-硝基甲苯；2,6-二硝基甲苯；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4,6-二硝基-2-氨基苯酚钠；氰化钠；硫酸钴；黄原酸盐；硫氢化钠；水合肼[含肼≤64%]；硝酸甲胺；超氧化钾（以上不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0月07日）；批发、零售食品。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是北方公司旗下从事民爆产业国际经营及矿山服务一体化业务的专业化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从民爆原材料、炸药及爆破器材的研发、生产、供应到穿孔爆破服务、矿山产品贸易及矿业服务全产业链、全方位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256,664万元，净资产109,790万元，营业收入177,321万元，净利润30,227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长松，注册资本5,000万，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警大路5号7幢3层301室，经营范围包括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技术咨询、服务；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劳务分包；销售金属制品、矿产品（稀有矿产品、须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建筑材料、五金产品；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工程设计。

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隶属于中国兵器工业集团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具有丰富的工程设计施工经验，具备履约能力。

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冠杰，注册资本2,602,774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宣武区广安门南街甲12号，经营范围包括特种机械及设备的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经营或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其它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承办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业务、补偿贸易和按规定开展易货贸易；承包本行业国外工程；境内外资工程；上述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的各类工程、生产劳务人员。批发、零售汽车（其中小轿车直接销售到最终用户）；进口、易货项下的黑色、有色金属及材料（稀贵金属除外）、木材的销售；汽车租赁；经批准的进出口商品及易货项下进口商品的国内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的除外）；与易货贸易有关的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与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展览展销；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设计、制作影视、印刷品、图片广告，代理自制影视、印刷品、图片广告及本公司所经营的进出口商品的广告发布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设备租赁；保险兼业代理（代理险种及有效期限以代理许可证为准）。

北方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企业集团，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北方公司总资产12,825,610万元，净资产4,384,956万元，营业收入23,473,078万元，净利润635,06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方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志刚，注册资本10,049.8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便门内大街85号，经营范围包括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技术开发；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木材、五金、交电、机械电气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制造化工设备、木材加工、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电子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始创于1953年，现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直属全资子集团，是中国特色先进兵器工业体系建设的主要工程设计和全过程工程服务支撑单位，建立起了集工程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和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于一身，全方位、一体化的工程服务体系。在勘察领域，军工、烟草、环卫、民爆和安全技术、民用建筑、以光机电为核心的现代制造业等工程设计领域和工程承包领域形成了核心竞争优势，主编参编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70余项，拥有有效专利55项，始终保持全国工程勘察设计领域百强单位和美国工程记录以及中国工程设计60强企业的地位，具备履约能力。

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金奎，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街甲12号，经营范围包括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所需的劳务人员；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是集军工工程承包、销售、服务、劳务为一体的企业集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793,504万元，净资产270,604万元，营业收入276,106万元，净利润34,07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4、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单志鹏，注册资本17,848.63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主要从事装甲车辆及底盘、特种车辆及底盘、挂车及零部件的研制、开发、制造、销售；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产机电产品及其零配件的销售；销售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铁路整车货物到发、装卸及仓储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机动车及零部件维修；汽车租赁。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是集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企业集团，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6月30日，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774,432万元，净资产288,139万元，营业收入208,336万元，净利润14,50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5、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董事长Moin Uddin，注册资本2亿孟加拉塔卡，注册地为孟加拉国达卡市。主营业务为孟加拉电力项目市场开发、销售及配套业务。

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是公司与孟加拉乡村电力公司为投资建设孟加拉博杜阿卡利1,320MW超超临界火电站项目而合资成立的项目公司。待项目融资关闭后，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将具备支付能力。

截至2021年6月30日，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总资产523.15亿孟加拉塔卡，净资产24亿孟加拉塔卡，鉴于孟加拉博杜阿卡利1,320MW超超临界火电站项目尚在建设期，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暂无收入利润。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6、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一江，注册资本550,000万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14，经营范围包括石油产业的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燃料油；天然气供应；销售危险化学品（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许可范围为准）。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是国家重点支持的主要从事油气勘探开发、石油产业投资、国际石油贸易、石油炼化、油品储运等业务的专业化石油公司，是中-哈、中-科、中-俄、中-巴政府能源合作委员会成员企业，是国家实施"走出去"战略和能源安全战略的重要团队之一。已建立从海外油气田勘探、开发生产，到国际石油贸易、仓储运输、石油炼化的产业链，年销售收入超过千亿元。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总资产4,239,134万元，净资产1,308,190万元，营业收入16,021,418万元，净利润90,88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7、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邓维平，注册资本54,903.4794万元人民币，住所为泸州市高坝，主要从事生产生产硝化棉、硫酸；销售危险化学品（以上经营项目和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军用防护器材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销售、服务（该经营项目和期限以子公司许可证为准，且仅限子公司科研、生产和经营）（以下项目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进出口；机械制造；机械设备制造及修理；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金属制品；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推广服务；活性炭制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制造、销售、服务；活性焦、运输带、橡胶制品、工业防毒面具和滤毒罐、消防产品、水净化器材、环保器材、空调及制冷设备、活性炭设备及净化再生装置的研制、生产、安装、销售；承揽工装模具；办公家具的生产和销售；环境工程（除建筑工程）；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世界硝化棉行业协会三家执委单位之一，是国内、国际硝化棉行业的领先企业。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9月30日，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443,672.17万元，归母净资产268,015.26万元，营业收入65,541.10万元，归母净利润2,246.0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8、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东，注册资本7,000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81号院3号楼北方地产大厦10层1001室，经营范围包括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研发、销售节能产品；销售沥青、7号燃料油、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节能项目评估（不含资产评估）；节能项目审计（不含财务审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检测；设备租赁（汽车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批发成品油；制造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限在外埠从事生产活动）；不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具体以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为准）（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02月06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始建于1988年，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国有独资企业，业务范围涵盖节能、环保、贸易、技术转移、认证五大板块，是一家集技、工、贸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9月30日，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56,289万元，净资产15,232万元，营业收入81,694万元，净利润46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9、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军，注册资本17,000万元，经营范围包括开发制造各种型号的非公路(或工矿两用)自卸汽车、以及铲运机、装载机、推土机、挖掘机等工程机械及相应的零部件，从事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劳务服务、技术服务等；产品及零部件维修(包括大修)、租赁业务；土石方工程业务；保险兼业务。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专业从事非公路矿用车及其零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煤炭、钢铁、有色金属、水泥等行业，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具备履约能力。

截至2021年9月30日，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265,819.56万元，归母净资产126,276.69万元，营业收入111,433.14万元，归母净利润5,955.0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

北方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北方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振华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奥信化工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北方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北奔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兵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总经理原军、高管王新庆在该公司担任董事，公司监事罗乐在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上述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公司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考市场价格，采取招标或议标的方式确定交易对手方和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或合同约定以及工程进度支付款项。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考市场价格，采取招标或议标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按照交易双方签订的具体协议或合同约定以及工程进度收取款项。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后，根据相关项目进展情况和需要，适时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目前已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如下：

1、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奔重汽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北奔重汽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北奔重汽产品经销合同》52份，合同金额5,279万元，双方签字盖章合同生效。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0月15日签署《工业品买卖合同》，合同金额2,024万元，交货期6个月，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在收到预付款后生效。

3、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车辆公司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8日签署《NTE240备件合同》，合同金额2,002万元，分批次交货，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目前已执行完1,279万元。

4、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特雷克斯北方采矿机械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签署《NTE240备件合同》，合同金额436万元，分批次交货，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5、公司全资子公司Normount LLC（北山有限公司）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签署《NTE240自卸车合同》，合同金额0.89亿美元，分批次交货，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并在供货方收到预付款后生效。

6、公司全资子公司辉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签署《斗短报文车辆定位管理系统采购合同》，合同金额449.4万元，分批次交货，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7、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程建设分公司与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签订《连云港瀛洲幸福里项目桩基础及基坑支护工程分包合同》，合同额3,886万元，施工工期100天。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盖法人章、经双方权力部门批准，甲方收到乙方的保函且乙方收到甲方预付款后合同生效。

8、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工程建设分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与北京中兵岩土工程有限公司签署《连云港瀛洲安康里项目桩基础及基坑支护分包合同》，合同额1,836万元，施工工期75天。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盖法人章、经双方权力部门批准、甲方收到乙方的保函且乙方收到甲方的预付款后合同生效。

9、公司与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在北京签署了《巴基斯坦拉合尔橙线地铁北斗高精度沉降监测方案研究及应用技术研发合同》，双方将合作开展巴基斯坦拉合尔橙线地铁北斗高精度沉降监测方案研究及应用技术研发工作，公司将向北方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专项服务费金额200万元人民币，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10、公司与中国五洲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签署《技术研发合同》，合同内容包括完成包括智慧军营一体化平台建设研究技术总结报告（含配套技术手册）、智慧化军营管理培训三次、智慧化军营展示视频以及智慧军营一体化平台建设研究成果论文一篇，上述工作在合同签订后一年内完成，合同金额60万元人民币，本合同由各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11、公司全资子公司辉邦集团有限公司、Normount LLC（北山有限公司）与武汉武重矿山机械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20日签署了《采矿服务分包合作协议》，协议内容包括煤矿地质勘探、采矿设计、采矿管理、采矿基础、采矿生产等服务，计划工期5年，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1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签署《生产线EP设备合同》，合同金额863.65万元，项目计划12月内完成生产、调试和交验工作，合同经双方签署后，在收到万宝工程预付款后生效。

13、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签署《生产线工具合同》，合同金额102.8万元，项目计划12月内完成生产、调试和交验工作，合同经双方签署后，在收到万宝工程预付款后生效。

14、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北方车辆有限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1年6月签署《安哥拉五台样车合同》，合同金额211.69万元，合同经双方签署后，在收到万宝工程预付款后生效。

15、公司与北方矿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科米卡矿业简易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签署《刚果金卡莫亚铜钴矿二期工程铜钴系统扩能改造及焙烧系统项目EPC总承包》协议书，金额58,589,620美元，协议工期12个月，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6、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北方机电发展有限公司与北方矿业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向对方销售矿山物流自动化设备及零备件，合同签订即生效，合同有效期视交货期而定，北方机电完成全部交货后对方电汇付清货款，即有效期结束。

17、公司全资子公司北奔重汽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与内蒙古一机集团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北奔重汽产品经销合同》1份，合同金额271万元，双方签字盖章合同生效。

18、公司全资子公司辉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北方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签署《老挝丰沙里省平安城市项目施工分包合同（I期）》，2019年3月28日签署辉邦《老挝丰沙里省平安城市项目施工分包合同（I期）补充协议》，公司接受北方公司委托在老挝丰沙里省本努县建设政府办公大楼、官员住宿楼、区内道路、供水系统、用电传输系统、区间道路修复等，合同金额1.04亿美元，工期36个月，协议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19、公司与北方公司预计于2022年签署《南苏丹议会大厅及办公大楼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接受北方公司委托，在南苏丹建设南苏丹议会大厅及办公大楼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2000平米，合同金额5,168万美元，工期24个月，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公司收到北方公司工程预付款后生效。

20、公司与中国万宝工程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在北京签署了《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代理合同》，北方国际委托万宝公司作为代理人，代理北方国际对外签订《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合同》，并将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交钥匙工程交由北方国际实际执行。代理合同是在万宝公司、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组成的联营体与孟加拉乡村电力-北方国际电力有限公司签订的"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交钥匙工程合同"的基础上签订的，对外合同工作范围包括2台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站及煤码头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的整体交钥匙工程，金额为1,573,640,992美元和2,206,373,133孟加拉塔卡。根据联营体协议的约定，万宝公司负责项目EPC合同的履行，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公司将作为项目EPC合同项下项目分包商共同参与项目的执行。通过代理协议，万宝公司将《孟加拉博杜阿卡利2X660MW燃煤电站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和试运行交钥匙工程合同》交由公司执行。合同建设工期为46个月，双方签字盖章、承包商向业主提交履约保函后生效。

21、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北方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于2014年4月23日在北京签署《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双方同意按"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就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618厂）北方客车总装厂房屋顶光伏工程项目进行专项节能服务，并支付相应的节能服务费用，合同金额为2,250万元。合同生效条件为项目的验收完毕，合同有效期为合同生效之日起10年。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和提供劳务的交易，有助于公司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执行和其他业务的开展，是公司执行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过事前认可，对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交易，有助于公司国际工程承包项目的执行和其他业务的开展。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

2、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的审核确认程序合法合规，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符合市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的交易，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公正，交易价格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3、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证券简称：北方国际　　证券代码：000065　　公告编码：2022-007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北方国际"）董事会于2022年3月7日收到公司董事张晓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张晓明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张晓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辞职之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张晓明女士的辞职将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晓明女士在担任北方国际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对张晓明女士在任职期间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2-008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2年3月7日收到监事时延军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时延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召集人职务。时延军先生辞去监事、监事会召集人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时延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时延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报告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前，时延军先生仍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补选新的监事。

公司对时延军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监事会召集人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股票简称：北方国际　　股票代码：000065　　公告编号：2022-009
转债简称：北方转债　　转债代码：127014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决定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为：2022年3月25日14:3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3月25日9:15至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凡2022年3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

二、会议主要议题

1、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审议《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4、关于审议《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注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含本数）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注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八届七次董事会、八届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注2：议案1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时间、地点及相关手续

(1) 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股东账户卡，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及代理人身份证；（证件须提供原件）

(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委托出席者须加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证件须提供原件）

(3)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 登记时间：2022年3月24日14:00-17:00

(5) 登记地点：北方国际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方式

(1) 联系人：王碧琪

(2) 联系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政达路6号院北方国际大厦20层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40

(3) 联系电话：010-68137370　传真：010-68137466

(4) 出席会议代表交通及食宿自理，会期半天。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备查文件：

八届七次董事会决议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股东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5"，投票简称为"国际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年3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至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3月25日9:15至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受托人"，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单位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

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下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审议《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审议《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本授权书有效期限至2022年3月25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授权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